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學生家長會 112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10 月 3 日(星期二)晚上 6 時 50 分

二、地點：F HOTEL 二樓多功能會議室

三、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四、主席：牛永承會長

五、主席致詞：

本學年度家長會委員總人數 25 人，目前委員出席人數 16 人，已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19 條第 2 項規定，委員會應有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出席，爰本委員會議開始。

六、校長致詞：

謝謝牛會長來承擔這個大任，也謝謝鄭吉良會長卸任會長後繼續為花商家長會協助，相信 112 學年家長會在牛會長帶領之下，能給予學校更多的協助並延續建立花商優良傳統，各位委員如果有任何想法，歡迎隨時與我聯絡，以落實校務經營，謝謝大家。

七、提案討論：

案由一：推舉本會 112 學年度家長會財務委員、監察委員案。

說明：依「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9 條第 4 項、第 13 條第 8 款及本會章程第十五條：本會應推舉財務委員、監察委員各一人，辦理經費及會務監察事項，由委員互相推舉之。

決議：經與會委員全數 16 人無異議通過，推舉結果如後：
財務委員：彭惠玲；監察委員：蕭彥彬。

案由二：為因應會務需要，本屆家長會擬敦聘呂善成主任等人擔任日常會務行政人員，提請審議(提案人：會長)。

說明：

(一)依「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13 條第 9 款及本會章程第九條規定辦理。

(二)本屆家長會會務人員由會長提名家長或學校人員，經委員會同意後聘任之。爰此，本屆家長會會務人員 5 人，擬敦聘本校學務處呂善成主任擔任總幹事、訓育組陳威任組長擔任秘書、訓育組林靜宜幹事擔任文書、學務處李依頻小姐擔任會計、校長室鄭純惠小姐擔任出納，以辦理日常會務。

(三)會務人員，均為無給職，並得經委員會同意後給予津貼。

決議：經與會委員全數 16 人審議通過，本會會務人員計有呂善成、陳威任、林靜宜、李依頻、鄭純惠等 5 人，家長會總幹事、副總幹事

及秘書為無給職，並同意於本屆期末支付津貼予文書、會計、出納人員，每員 5,000 元。

案由三：為因應會務需要，本會擬敦聘黃翊珉等 12 人擔任本會顧問案，提請審議(提案人：會長)。

說 明：

(一)依「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11 條第 2 項、第 13 條第 9 款及本會章程第九條規定辦理。

(二)黃翊珉、房參德、林季妍、吳克軒、陳定凱、黃逸達、戴宏、羅勤翔、林哲逸、沈金舜、胡文愷、包念華等 12 人熱心公益，經邀約後願意擔任本會顧問，以提供教育諮詢，協助校務及會務發展。顧問均為無給職。

決 議：經與會委員全數 16 人無異議通過。

案由四：發展校務活動，需家長會協助支援經費，提請審議。

說 明：各處室需求表如下，經費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編號	活動名稱	品名	金額	承辦單位	前一年度支出紀錄
1	112 學年國中入班招生宣導	車馬費	2000	教務處	0
2	112 學年度大學學測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茶水費	6000	教務處	5595
3	112 學年度辦理學生夜自習	鐘點費	81460	教務處	63500
4	112 年度工讀生獎助學金	助學金	41712	教務處	0
5	112 年度語文競賽	獎勵金	4000	教務處	5400
6	管樂、國樂、儀隊、原舞等重點社團培訓	鐘點費	48000	學務處	0
7	全國音樂、舞蹈、儀隊比賽或校際交流	差旅費	30000	學務處	55594
8	全國音樂、舞蹈比賽	獎勵金	15000	學務處	15000
9	112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教職員短袖運動服	運動服	60000	學務處	74100
10	112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個人競賽獎牌及錦旗	獎牌及錦旗	15000	學務處	15984
11	112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場地帳篷。	場地費	25000	學務處	24800
12	112 年九三軍人節教官同仁	慰問金	6000	學務處	6000
13	112 學年度日本國際教育旅行參訪	食宿費 交通費	80000	學務處	0
14	112 學年度花蓮青年期刊訂閱費	訂閱費	8640	學務處	8640
15	112 學年度高三包粽活動費	活動費	18000	學務處	16840
16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12 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	差旅費	40,000	實習處	35,601

17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112 學年度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	教師獎勵金	視比賽結果	實習處	23,000
18	112 學年度家庭教育—親職教育座談會	餐點費	26000	輔導室	11280
19	辦理 112 年度日間部及進修部高三學生升學面試說明會、學習歷程統整技巧說明會及升學模擬面試等教師鐘點費用。	鐘點費	40000	輔導室	32850
20	教職員工生日禮券	禮券	25000	人事室	30500
21	112 年退休教職員工紀念獎座	紀念品	6000	人事室	6000
22	113 年春節值勤同仁慰問金	慰問金	8000	人事室	8000
23	112 學年度舉辦尾牙及期末餐會	餐費	54000	人事室	51200
24	113 年校慶表揚資深教職員工獎勵金	獎勵金	10000	人事室	10000
25	112 學年度進修部運動會及班際球賽	獎品費	6000	進修部	4000
26	112 學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及小論文比賽	獎勵金	30000	圖書館	29000
	合計				532884

決 議：經與會委員全數 16 人無異議通過。

八、臨時動議及意見交換：無。

九、主席結論：

首先謝謝各位委員的參與，很榮幸有這個機會能擔任花商家長會的會長，未來一年還需要大家鼎力支持，各項會務也希望大家多加支持，如果有任何意見跟我聯絡，我會盡力來處理，感謝大家。

十、散會：19 時 20 分。

承辦單位：

文書

家長會
文書 林靜宜

敬會：

校長

校長王世如

批示

會長

家長會
會長 牛永承

執行秘書

家長會
執行秘書 陳威任

總幹事

家長會
總幹事 呂善成

附件一

編號	說明
編號 1	(一)為使花蓮區國中九年級生能充分掌握本校之正確資訊，本校將於下學期安排為期二週之國中招生入班宣講，由教師們配合教務處安排時程，義務至國中段宣導。 (二)為落實節能減碳之環保概念，鼓勵教師們共乘交通工具，將補貼開車的教師部分車馬費，如下說明：花蓮市學校 100 元、花蓮縣 200 元(北區)、花蓮縣 300 元(中區、南區)。請家長會同意支應此項費用 2,000 元，以資鼓勵。
編號 2	本校為體恤高三考生於大學學測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考程中，不便外出購買茶水以補充能量，以及家長無法到場陪同之情，請家長會同意支應 112 學年度高三考生升學測驗之茶水費 6,000 元。
編號 3	(一)為鼓勵學生培養獨立學習之能力，提昇讀書風氣，本校特提供三樓門市筆試教室作為學生課後優質之自習環境，每週一至週四 18:30~20:50 開放予學生申請夜自習，教務處每日安排輔導教師輪值，以管理學生秩序，自 100 學年度實施以來，成效甚佳。為體恤輔導教師之辛勞，並使優良之夜自習措施得以持續辦理，請家長會同意支應本校 112 學年度辦理學生夜自習輔導教師鐘點費 79,500 元、冷氣使用費 1,960 元，合計 81,460 元，實際經費由夜自習實際天數決定。 (二)經費概算：教師鐘點費每小時 300 元，每日 2.5 小時，計 750 元。 ◎鐘點費：上學期 750×70 (每周四天，扣除連假前及運動會之實際天數) =52,500 元 下學期 750×3 (每周三天)*12 周(實施至 4 月底統測前) =27,000 元 ◎冷氣費：每日 60 元*每月 16 天*2 個月=1,960 元 (9、10 夏季月份)
編號 4	(一)為激發學生向上，本校提供學生工讀獎助學金，補助 10 名學生就學之經濟需求，培養學生積極進取之工作態度及人生觀，惟近年因少子化因素，獎助學金員額自 112 年起減少 1 人。為維持工讀量能，請家長會同意支應本校 112 學年度工讀獎助學金 41,712 元。 (二)經費概算： 工讀生之時薪為我國最低基本薪資 176 元，比照本校其他工讀生 112 年工讀時數為 237 小時，176×237 小時=41,712 元。
編號 5	(一)本校每年舉辦校內語文競賽，拔擢優秀學生，代表學校參加花蓮縣語文競賽，並聘請相關項目專長教師指導，本校撒奇萊亞語朗讀比賽於縣賽中拔得頭籌，將代表花蓮縣參加全國語文競賽。指導老師皆為義務指導，無私奉獻，辛勤付出，令人感佩！為鼓勵本校師生爭取榮譽，激發積極進取、奮發愛校精神，藉以發揮專長潛能，特請家長會協助支應本校 111 學年度語文競賽得獎指導教師獎勵金，以資鼓勵。得獎學生之獎勵金，擬由本校教育基金會核發。

(二)獎勵標準：

類別	名次	獎勵標準	備註
		指導教師	
語文競賽 花蓮縣	特優	獎金 1000 元嘉獎一次	
語文競賽 全國	特優	獎金 3000 元小功二次	
	優等	獎金 1500 元嘉獎二次	

編號 6

原校內重點社團培訓相關經費透過原住民經費支應，但 107 學年度起除原舞社之外，其他社團經費全數刪除，為讓學生能維持一定的培訓時數，懇請家長會能協助支應社團老師的鐘點費，讓後山的孩子在音樂及舞蹈上的才藝能持續維持水準，繼續代表花蓮高商參加校內外活動及比賽，為校爭光。五個社團(管樂 40 節、國樂 30 節、儀隊 30 節、熱音 10 節及熱舞社 10 節)，共 120 節，合計經費為 48,000 元。

編號 7

112 學年度全國音樂、舞蹈比賽縣內初賽於 10 月中~12 月中舉行，隔年的 2~3 月份將於外縣市舉辦全國決賽；112 學年全國儀隊比賽概於隔年 3-4 月份舉行，6 月份舉辦決賽，另外學期中，重點社團亦有機會參加校際交流及表演，懇請家長會補助學生之食宿及交通費用約 3 萬元，提請討論。

編號 8

由於本校學生參加花蓮縣及全國音樂、舞蹈比賽獲獎實屬不易，優質化及原住民等計畫申請經費亦不足支應指導教師鐘點費，分部教師大部份皆犧牲假期並不計較鐘點費指導學生，依例榮獲縣賽優等，頒發指導老師獎勵金 3000 元，榮獲全國賽優等，頒發指導老師獎勵金 5000 元，請家長會同意支應此項費用，以資鼓勵。

編號 9

為使今年度全校運動會順利進行，懇請家長會補助教職員短袖運動服約 60,000 元

編號 10

為使今年度全校運動會順利進行，懇請家長會補助學生個人競賽獎牌及錦旗約 15,000 元

編號 11

為使年度全校運動會順利進行，懇請家長會補助各班帳篷 27 頂，簽到帳篷 1 頂，管樂帳篷 3 頂約 25,000 元。

編號 12

家長會曾支應本校 111 年九三軍人節教官同仁慰問金，為慰勉本校教官維護校園安全之辛勞，擬援例發給慰問金每人 1,000 元，總金額為 6,000 元，懇請家長會惠允繼續支應。

編號 13

112 學年度花蓮高商於 10 月 21~27 日舉辦日本國際教育旅行參訪，由校長等共 4 位師長帶領本校學生前往日本，期間將參訪本校姊妹校-千葉縣我孫子高校，懇請家長會補助帶隊師長每人 2 萬元之食宿及交通費用，共 8 萬元。

編號 14

為提升學生閱讀能力訂閱花蓮青年，每一學年八期期刊，每份 20 元，每班 2 份計

	8 期*20 元*27 班*2 份=8640 元。																																								
編號 15	每年到了高三統測前夕，學校都會安排包粽(包中)活動，購買並給予全校高三學生每人包子及粽子各一個，期待孩子努力展現三年下來的學習成果，需經費 18000 元。																																								
編號 16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為高職每年重要賽事，本校每年參賽五組。競賽指導老師利用課餘時間培訓，在師生共同努力下，每年都為學校爭光。競賽地點都在外地，今年將前往高雄高商參賽，所需之經費包括參賽選手、指導老師及工作人員之競賽交通與住宿費等費用 22,000 元，師生之賽前 TQC 資訊月競賽、模擬賽交通費及住宿費 18,000 元，共計 40,000 元，因 112 學年優質化經費未補助，懇請家長會補助全額。																																								
編號 17	依據 110 年 6 月 21 日實習輔導委員會議通過「國立花蓮高商鼓勵師生參加全國技藝競賽優勝獎勵要點」，請家長會同意支應此項費用，以資鼓勵。																																								
	(1)教師獎勵金，懇請家長會支應。																																								
	(2)學生獎勵金，由教育基金會支應。																																								
	(3)辦法第貳條：參加全國技藝競賽獲獎指導教師及選手獎勵標準及獎金如下：																																								
	<table><tr><td>對象</td><td colspan="2">指導教師</td><td colspan="2">正選手代表(學生) 副選手代表(學生)-獎金折半,敘獎一樣</td></tr><tr><td>獎勵</td><td>獎金</td><td>敘獎</td><td>獎金</td><td>敘獎</td></tr><tr><td>第一名</td><td>壹萬元</td><td>小功 2 次</td><td>壹萬元</td><td>大功 1 次</td></tr><tr><td>第二名</td><td>壹萬元</td><td>小功 2 次</td><td>壹萬元</td><td>大功 1 次</td></tr><tr><td>第三名</td><td>壹萬元</td><td>小功 2 次</td><td>壹萬元</td><td>大功 1 次</td></tr><tr><td>前三名以外 獎項獲金手 獎者</td><td>陸仟元</td><td>小功 1 次</td><td>陸仟元</td><td>小功 1 次</td></tr><tr><td>不含以上獎 項獲入圍優 勝者</td><td>參仟元</td><td>嘉獎 2 次</td><td>參仟元</td><td>嘉獎 2 次</td></tr><tr><td colspan="3">未獲入圍者</td><td colspan="2">嘉獎 1 次</td></tr></table>	對象	指導教師		正選手代表(學生) 副選手代表(學生)-獎金折半,敘獎一樣		獎勵	獎金	敘獎	獎金	敘獎	第一名	壹萬元	小功 2 次	壹萬元	大功 1 次	第二名	壹萬元	小功 2 次	壹萬元	大功 1 次	第三名	壹萬元	小功 2 次	壹萬元	大功 1 次	前三名以外 獎項獲金手 獎者	陸仟元	小功 1 次	陸仟元	小功 1 次	不含以上獎 項獲入圍優 勝者	參仟元	嘉獎 2 次	參仟元	嘉獎 2 次	未獲入圍者			嘉獎 1 次	
	對象	指導教師		正選手代表(學生) 副選手代表(學生)-獎金折半,敘獎一樣																																					
	獎勵	獎金	敘獎	獎金	敘獎																																				
	第一名	壹萬元	小功 2 次	壹萬元	大功 1 次																																				
	第二名	壹萬元	小功 2 次	壹萬元	大功 1 次																																				
第三名	壹萬元	小功 2 次	壹萬元	大功 1 次																																					
前三名以外 獎項獲金手 獎者	陸仟元	小功 1 次	陸仟元	小功 1 次																																					
不含以上獎 項獲入圍優 勝者	參仟元	嘉獎 2 次	參仟元	嘉獎 2 次																																					
未獲入圍者			嘉獎 1 次																																						
編號 18	一、親職教育座談會每學年辦理一次，為家長與學校互動、溝通的重要活動，藉由辦理親職專題講座、有效能親師的溝通，協助學生學習與在校適應。 二、活動過程提供參與家長、支援活動之教職同仁 100 元之餐點，預估 200 人，計 20,000 元，懇請家長會協助支應。 三、辦理親職專題線上講座，提供家長教養知能、提升親子溝通及家庭互動品質。懇請家長會補助聘請專業講師鐘點費，計 3 場，每場 2,000，合計 6,000 元。 四、112 學年度申請活動經費\$26,000 元。																																								
編號 19	一、為提供高三學生多元入學資訊，提升高三學生升學準備，辦理面試說明會、書面備審資料說明會及大學申請入學、統測甄選入學模擬面試。																																								

	二、面試技巧分享及學習歷程統整技巧說明會，聘請大學老師進行專業經驗分享共二場次，每場次 2 小時，校外講師鐘點費用\$2,000 元/時，預估 112 學年度活動支出\$10,000 元(鐘點費及車馬費)。 三、模擬面試依 112 學年度學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及統測甄選入學第一階段結果，安排模擬面試師資、場次，每位教師\$500 元/時，預估 112 學年度申請金額\$30,000 元。 備註：111 學年度學測個人申請入學模擬面試辦理 10 場次，支出\$4,000 元。 備註：111 學年度統測甄選入學模擬面試辦理 17 場次，支出\$13,600 元。 四、<u>112 學年度申請活動經費\$40,000 元。</u>
編號 20	本校教職員工生日禮券每人 500 元，由家長會支應 200 元，爰 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10 月教職員工約 125 人生日禮券每人 200 元，合計 25,000 元，懇請家長會惠允繼續支應。
編號 21	家長會曾支應本校 111 年退休教職員工紀念獎座(牌)，預計 112 年教職員工申請退休人數為 5 人，獎牌每面 1,200 元，總金額為 6,000 元，懇請家長會惠允繼續支應。
編號 22	家長會曾支應本校 112 年春節值勤同仁慰問金，為慰勉本校 113 年春節期間(除夕至初三，4 日)值勤人員 2 人之辛勞，擬援例發給慰問金每人每日 1,000 元，總金額為 8,000 元，懇請家長會惠允繼續支應。
編號 23	學校每學期尾牙及下學期期末舉辦全校教職員工暨退休人員歡送餐會，以感謝全校同仁對學生的付出，請委員與會共襄盛舉。請家長會同意支應費用 $27000 \times 2 = 54000$ 元，以資鼓勵。
編號 24	學校每年校慶活動舉辦表揚服務本校同仁滿 5 年以上，且服務優良者，請家長會同意支應此項費用每人 2000 元，共計 10000 元，以資鼓勵。
編號 25	為鼓勵學生互助合作爭取班級榮譽並培養榮譽心，進修部於上學期辦理運動會、下學期辦理班際球賽、藝文競賽，擬請家長會准予補助兩活動共錦旗 3 面及獎品(合作社商品)，共 6,000 元。
編號 26	(一)依據本校小論文暨閱讀心得寫作比賽要點第八條第四項辦理。 (四)老師獎勵： 1. 指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績優作品點數計算：特優 3 點、優等 2 點、甲等 1 點。 2. 指導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績優作品點數計算：特優 6 點、優等 4 點、甲等 2 點。 (1) 獲獎作品點數累計達(含)5 點者，指導教師記嘉獎 1 次。 (2) 獲獎作品點數累計達(含)15 點以上者，指導教師記嘉獎 2 次。 (3) 教師指導獲獎，點數累計達(含)5 點者，獎金 1,000 元，達(含)10 點者，獎金 2,000 元，依此累計，每計滿 5 點增獎金 1,000 元，30 點以上者以 6,000 元計。 (4) 投稿點數統計以學年計算，本項經費由本校家長會支援提供。

國立花蓮高商 112 學年度上學期活動成果圖片

項目	學生家長會	內容	112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
時間	112 年 10 月 3 日	地點	F HOTEL 二樓多功能會議廳
主辦	學務處	協辦	各處室

